



Water **Oasis** Group Limited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1161

昂首向前 Full Glow Ahead 綻放光芒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2020

目 錄

0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6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06	或然負債
06	資本承擔
06	僱員及薪酬政策
0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08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26	審核委員會
26	薪酬委員會
27	投資諮詢委員會
27	提名委員會
27	披露委員會
28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29	購股權
30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31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31	企業管治
31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32	公司資料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作出審閱。獨立核數師已按其審閱準則，確認並無任何事情致使彼等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各重大方面並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業績及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跌4.0%至約365,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381,300,000港元)。下跌是因為去年下半年香港的社會動盪廣泛干擾正常運作，隨後二零二零年初又爆發2019新型冠狀病毒，令本地各行各業舉步維艱。特別是後者令顧客不願或難以前往本集團的美容服務及產品銷售門市。有見及此，本集團迅速利用現有網上銷售平台刺激主要護膚及美容品牌的銷路，而且成果不俗。儘管如此，期內的溢利為43,8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55,000,000港元。撇除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後，本期間溢利為47,3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減少14.1%。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手頭現金約377,700,000港元。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每股8.0港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表現無可避免受到過去六個月的外圍事件影響，然而，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受到社會動盪的影響，本集團期內首四個月(即二零一九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依然表現強勁，較二零一八／一九年同期的整體表現有改善。只是2019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和隨後實施嚴格的公共衛生措施後，本集團的表現如預料開始顯著下跌。即使如此，本集團期內錄得的銷售跌幅亦比同行的平均跌幅為低。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銷售組合之中，服務佔79.9%，零售佔20.1%，只是零售的佔比受惠於護膚及美容產品在網上平台的銷售增加而稍微上升。零售佔比上升，加上本集團在二零二零年首三個月舉辦額外推廣刺激銷售，使整體毛利率從92.7%微降至91.6%。

期內面對充滿挑戰的市況，本集團果斷削減成本，例如把廣告開支按年減少52.8%，使廣告開支佔營業額的百份比從去年同期的1.9%降至期內僅0.9%。開支大幅減少部份亦反映從昂貴的傳統媒體推廣轉為著重社交媒體渠道及其他網上平台。

期內員工成本下跌3.0%，但佔營業額的百份比從去年43.2%微升至43.7%。員工成本下跌部份因為員工人數按年減少，從802名降至788名，而部份則因為期內收益減少使應付佣金下降並採取人力調配的成本效益措施所致。

由於社會動盪及2019新型冠狀病毒，本集團積極採取相應行動與不同業主磋商減租，並關閉表現欠佳的店鋪，以減少整體租金成本。因此，於回顧期間，總營運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8%。

美容服務業務

本集團的「奧思」品牌組合包含針對不同顧客群的多元化美容服務。水磨坊、水之屋和奧思醫學美容中心主要服務女性顧客，提供優質的美容療程。Oasis Homme則為男士提供美容服務。另外，本集團的自家品牌Glycel提供「Skinspa」美容服務，並出售Glycel品牌美容的零售產品。

整體而言，水磨坊美容中心期內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有所下跌，由於宏觀環境不利，很多客戶減少外出活動，令到店接受療程的客戶人數下降。然而，預期之內的業務下降較行業平均相對輕微，意味著本集團管理客戶及控制成本的策略行之有效。

奧思醫學美容中心業務持續成功，期內在外在因素影響下仍錄得營業額溫和增長。事實上，奧思醫學美容中心是本集團過去數年表現最出色的業務之一，在期內逆境下仍能穩健增長，足證提供獨特及有效服務的超卓實力。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首推Oasis Hair Spa生髮活髮中心服務，期內繼續取得令人鼓舞的成績。本集團目前開設三間Oasis Hair Spa，全部位於現有水磨坊美容中心內，提供多項一般髮廊未有提供的高端療程，旨在改善外表及促進頭髮及頭皮的健康。因此，Oasis Hair Spa有助本集團擴大護膚及身體護理品牌組合，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求機會增設更多門店。

縱然本集團位於中國的三間水磨坊自營店業務受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影響令營業額輕微下跌，但在疫情穩定後，該等業務亦將迅速恢復，反映中國客戶持續殷切的需求，本集團對此感到鼓舞。

Glycel以「Skinspa」品牌提供療程及銷售產品，於期內表現穩定，收益按年有所增長。期內推出的多項新療程深受歡迎，包括活效舒壓亮澤美肌療程及Rollix全方位活膚緊緻附加療程。

期內資本開支由去年同期的15,200,000港元下跌近半至8,200,000港元。下降再次反映在不穩定環境下，本集團策略性暫停開店及翻新，但仍會確保設備與時並進。例如除了先進的Plasonic美白儀器，奧思醫學美容中心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引入全新Ultra 360儀器，為客戶提供頭部和上半身療程。

此外，本集團繼續重新專注於網上及社交媒體推廣奧思品牌，在等待情況回穩期間，前述之兩個是強而有效的渠道，讓本集團得以接觸新客戶及保留現有客戶。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經營12間Glycel Skinspas、14間水磨坊美容中心、2間Oasis Homme中心、3間Oasis Hair Spa生髮活髮中心、3間水之屋水療中心及8間奧思醫學美容中心。在內地，3間自營的水磨坊美容中心繼續運作，澳門則設有1間Oasis Beauty Store。

產品銷售業務

本集團經營三個自家品牌(Glycel、Eurobeauté及DermaSynergy)及兩個擁有分銷權的品牌(Erno Laszlo及H2O+)，各自銷售一系列護膚及美容產品。此等品牌產品於零售店及網上平台均有發售。期內，香港的零售業務受到嚴重影響，本集團大部份品牌的銷售亦無可避免錄得下跌。唯Glycel持續補足及支持Glycel Skinspa服務，令Glycel整體業務錄得輕微增長。Glycel於期內推出的主打產品，包括在二零二零年一月新出的節慶版泉淨活膚肌底精華。Erno Laszlo產品銷售按年增加，期內錄得溫和增長。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就旗下零售品牌推出聖誕推廣，提供物超所值優惠，客戶對此反應熱烈。

與此同時，本集團持續建立網上零售銷售渠道取得佳績。目前經營Glycel、Erno Laszlo、Eurobeauté及O~KO! beauty四個不同的網上零售平台(目標顧客為年青消費者)，整體網上產品銷售較去年同期攀升約150%。網上平台不單吸納了新顧客，亦為希望避免到實體店購物的現有顧客提供一個可靠的平台。本集團透過網上平台銷售，有助抵銷實體店因承受期內挑戰而錄得的銷售跌幅。

截止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經營2間H2O+銷售點、5間Erno Laszlo店舖及6間Glycel店舖，在澳門則繼續經營1間Glycel銷售點，以及於二零一九年十月開設1間Erno Laszlo店舖。

展望

過去半年以來香港經歷前所未有的局面，加上2019新型冠狀病毒對經濟和商業表現所帶來的長期影響仍未明朗。於回顧期末之後，香港政府在全港推行防疫措施，包括要求所有美容中心關閉28天。美容中心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初已恢復營業，但這段強制關閉期顯然將影響下半年的表現。

鑒於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及香港有可能再出現社會動盪不安，目前無法預測未來經濟趨勢。儘管如此，如果政府迅速採取有效措施令消費者安心和刺激經濟，本集團有信心將能夠錄得穩定表現。現階段，本集團預計經濟回穩和顧客對傳統購物和美容療程重拾信心將需時一年或以上。因此，本集團計劃盡力締造安全、衛生的購物及美容服務環境，令顧客感到放鬆自在和有信心。本集團已在旗下店鋪採取多項加強衛生的措施，確保所有店鋪運作符合政府的新指引。

本集團擬於未來數月繼續按計劃開設新店鋪，預計揉合水磨坊美容中心和奧思醫學美容中心的旗艦店將於不久後在旺角朗豪坊開業，與現時Glycel店鋪設於相同地點；亦將於下半年在將軍澳的一座高端購物中心開設一間Glycel店鋪。與此同時，本集團會繼續嚴格評估現有實體店鋪的表現，將果斷關閉或遷移表現未如理想的店鋪，同時與業主磋商，務求在目前營商環境下維持合理的租金水平。

此外，由於重建公眾信心需要時間，本集團計劃投放更多資源加強和提升電子商務和網上購物設施，並提供高效的上門送貨服務。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網上平台在期內表現突出，網上銷售額較去年同期飆升約150%。尤其是在當前不明朗的經營環境下，本集團進一步發展這方面業務是明智之舉。透過為網上訂購貨品提供付運服務，本集團正擴大隨付運貨品送出的特別禮券之優惠範疇。此舉推動網上消費者考慮使用本集團的美容服務以及使他們緊貼現時的發展趨勢，成效相當顯著。

於期內推行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秉持謹慎的財務管理原則、靈活應對充滿挑戰的環境、擁有良好信譽和忠誠的客戶群等皆是本集團過去半年安然渡過難關和有信心迎接未來的重要因素。由於2019新型冠狀病毒推出各種政府補貼計劃，本集團已申請零售業補貼計劃、美容院、按摩院及派對房間資助計劃以及保就業計劃有助抵消2019新型冠狀病毒對美容服務業務的部分影響。假設香港於過去半年面對的種種挑戰受到控制，本集團相信顧客（主要是本地人）將立即再次擁護其信賴的品牌和服務，同時亦繼續善用本集團方便和持續擴大的網上銷售選項。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約為204,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138,300,000港元）。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以敷營運所需。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儲備約為377,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385,6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即有抵押按揭貸款除以權益總計約278,700,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285,000,000港元）之百分比約為4.2%（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4.7%）。有抵押按揭貸款之到期情況詳情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披露並載於附註14。所有借貸以港元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則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繼續奉行穩健現金管理之做法。由於本集團之資產與收支大部份以有關地區之功能貨幣為單位，故外匯波動風險屬可接受水平。本集團將繼續注視外匯狀況，如有需要，將透過訂立外匯遠期合約對沖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及設備有資本承擔約800,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聘用788名員工（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824名員工）。本集團給予員工之薪酬方案極具競爭力。此外，本集團亦會按員工之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表現而向合資格僱員發放酌情花紅及授出購股權。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及醫療保險、教育津貼及培訓計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彼等的經驗、職責級別、服務年期及一般市場情況釐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勵金均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董事與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表現掛鉤。

本集團之成功全賴幹勁十足的熟練團隊的努力，是以本集團致力營造學習文化，尤重員工培訓及發展。



Tel : +852 2218 8288
Fax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報告 致奧思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08至25頁奧思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該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進行審閱。審閱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其他事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經由另一名核數師審核，該核數師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修改意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經由另一名核數師審核，該核數師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對該等報表發表無修改意見。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李燕芬

執業證書編號P03113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5	365,939	381,283
製成品存貨之購買及變動		(30,716)	(27,756)
其他收入		5,562	4,714
其他收益或虧損		(4,204)	(82)
員工成本		(159,882)	(164,900)
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8,820)	(13,554)
融資成本		(3,941)	(177)
其他開支	6	(67,463)	(112,508)
除稅前溢利		56,475	67,020
稅項	7	(12,635)	(11,987)
本期間溢利	8	43,840	55,033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44,000	55,094
非控股權益		(160)	(61)
		43,840	55,033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9	6.5港仙	8.1港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43,840	55,033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287)	684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3,553	55,717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3,710	55,789
非控股權益	(157)	(72)
	43,553	55,7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已經審核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58,985	59,041
商譽		3,012	3,012
投資物業	11	230,526	233,966
物業及設備	11	47,954	112,271
使用權資產		242,821	—
租金按金		28,016	29,248
遞延稅項資產		7,323	9,603
		618,637	447,141
流動資產			
存貨		37,540	39,182
應收賬款	12	31,536	29,818
合約成本		50,932	49,989
預付款項		7,306	10,930
其他按金及應收款		13,968	10,834
可收回稅項		1,349	74
銀行結餘及現金		377,748	385,580
		520,379	526,40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3	2,725	7,322
應計項目、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66,688	83,116
合約負債		565,024	544,496
有抵押按揭貸款 — 於一年內到期	14	3,299	3,525
租賃負債		76,179	—
應付稅項		10,463	26,272
		724,378	664,731
流動負債淨值		(203,999)	(138,3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14,638	308,81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68,055	68,055
儲備		203,834	210,0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1,889	278,072
非控股權益		6,804	6,961
權益總計		278,693	285,033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按揭貸款 — 於一年後到期	14	8,269	9,934
租賃負債		113,483	—
遞延稅項負債		14,193	13,850
		135,945	23,784
		414,638	308,81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金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已經審核)	67,945	-	22,428	(1,766)	450	1,797	1,861	(589)	170,253	262,379	7,034	269,413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	55,094	55,094	(61)	55,03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	-	695	-	-	-	-	-	-	695	(11)	684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695	-	-	-	-	-	55,094	55,789	(72)	55,717
已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	-	-	-	-	-	-	(37,430)	(37,430)	-	(37,430)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110	1,153	-	-	-	-	(178)	-	-	1,085	-	1,08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	-	242	242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68,055	1,153	23,123	(1,766)	450	1,797	1,683	(589)	187,917	281,823	7,204	289,0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法定 儲備金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已經審核)	68,055	1,153	21,220	(1,766)	450	1,797	-	(589)	187,752	278,072	6,961	285,03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附註3)	-	-	-	-	-	-	-	-	(2,254)	(2,254)	-	(2,254)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經重列)	68,055	1,153	21,220	(1,766)	450	1,797	-	(589)	185,498	275,818	6,961	282,779
本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	44,000	44,000	(160)	43,840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	-	(290)	-	-	-	-	-	-	(290)	3	(287)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290)	-	-	-	-	-	44,000	43,710	(157)	43,553
已付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	-	-	-	-	-	-	(47,639)	(47,639)	-	(47,639)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68,055	1,153	20,930	(1,766)	450	1,797	-	(589)	181,859	271,889	6,804	278,69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1,917	92,853
投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購買物業及設備	(8,187)	(15,22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1,006)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2,004	3,086
	(6,183)	(13,147)
融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已付股息	(47,639)	(37,430)
償還租賃負債之本金部份	(29,642)	-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5,857)	(938)
	(83,138)	(38,3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淨額	(7,404)	41,33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5,580	376,571
外匯變動之影響	(428)	1,147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反映於銀行結餘及現金	377,748	419,05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本中期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披露。其已發行之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三月十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期內，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分銷護膚品以及於香港、澳門及中國經營美容院、水療及醫學美容中心業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為呈列單位，亦即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所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惟已經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須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除外。

除應用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所使用者相同。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於報告期間首次生效且與本集團相關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概述如下。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之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釐定為短期租賃之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之影響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准許本集團採納之過渡方法之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v)節。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使用累計影響法並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全部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之調整。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准許，於二零一九年呈列之比較資料概無予以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過渡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如下：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使用權資產	216,489
物業及設備	(60,917)
租金按金	(1,734)
遞延稅項資產	683
遞延稅項負債	(80)
應計項目、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1,582)
租賃負債(流動)	56,567
租賃負債(非流動)	101,870
保留溢利	(2,254)

先前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分類為物業及設備之租賃土地及樓宇約58,959,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以下對賬闡釋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末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如何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進行對賬：

	千港元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之對賬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252,504
減：租期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內屆滿之短期租賃	(20,488)
減：年期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尚未開始之新資產之經營租賃承擔	(64,013)
減：未來利息開支	(9,56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之租賃負債總額	158,437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負債所應用之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4.355%。

(ii)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定義為以換取代價而獲得一項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內之使用權之一項合約或合約之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同時：(a)有權獲取使用已識別資產帶來之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之用途時，合約附帶權利可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之用途。

(iii) 作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與出租人或承租人之相關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之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之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之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之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之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及租期自開始日期起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之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至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狀況將產生之估計成本，惟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除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就持作出租或資本增值用途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並且將以公平值列賬。

可退回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於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之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將採用租賃暗含之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本集團之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之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之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之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之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之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應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之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日後租賃付款變動、租賃期變動、購買相關資產之選擇權之評估變動或反映已修改實質固定租賃付款。

租賃修改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獨立租賃入賬：

- 修改透過加入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之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之單獨價格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實際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之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之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按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之經修改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iv) 作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向多名租戶出租其投資物業。由於出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之規定大致上相同，故除上述影響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v) 過渡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之現值（採用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開始日期起已經應用，惟採用初次應用日期之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實際權宜方法：(i)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ii)對期限將於初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起計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應用豁免，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將該等租賃入賬為短期租賃；及(iii)倘合約包含延期或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使用事後方式釐定租賃期。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以便：(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之所有租賃合約；(ii)並無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之合約；及(iii)使用於緊接首次應用日期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任何繁重租賃撥備金額於首次應用日期調整使用權資產。

除上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其他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之金額及／或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運用判斷及估計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惟與附註3所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之新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除外。

5.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按照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劃分，以用作資源調配及評核表現之營運分類乃如下：

- (i) 產品分類 – 護膚品銷售
- (ii) 服務分類 – 提供美容院療程服務、水療服務及醫學美容服務

下列為本集團於回顧期間按營運分類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產品分類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服務分類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抵銷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綜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銷售予外界客戶	73,400	74,699	292,539	306,584	-	-	365,939	381,283
分類間銷售	13,276	12,329	-	-	(13,276)	(12,329)	-	-
合計	86,676	87,028	292,539	306,584	(13,276)	(12,329)	365,939	381,283
分類業績	16,974	20,200	87,615	87,709	-	-	104,589	107,909
其他收入							5,562	4,714
其他收益或虧損							(4,204)	(82)
融資成本							(3,941)	(177)
中央行政成本							(45,531)	(45,344)
除稅前溢利							56,475	67,020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當中並未分配其他收入、其他收益或虧損、融資成本及中央行政成本（包括董事酬金）。此乃就資源調配及評核表現時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之計量方法。

分類間銷售乃按當時市場價格及已釐定之條款計算。

於期內已確認之營業額載列如下：

分類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產品		服務		總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益確認之時間						
— 於某一時點	73,400	74,699	—	—	73,400	74,699
— 一段時間內	—	—	292,539	306,584	292,539	306,584
總計	73,400	74,699	292,539	306,584	365,939	381,283
地理市場						
香港及澳門					352,000	366,219
中國					13,939	15,064
總計					365,939	381,283

6. 其他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518	724
無形資產之攤銷	56	58
銀行手續費	16,676	19,673
市場推廣開支	4,235	8,018
短期租賃開支	13,705	—
低價值租賃開支	242	—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 最低租賃付款	—	50,139
— 或然租金	1,596	2,223
樓宇管理費、地租及差餉	10,072	10,304
清潔和洗熨	2,910	3,002
運輸、儲存及遞送費用	2,846	2,724
印刷、文具和行政	4,063	4,292
公用設施及電訊	1,845	1,819
其他	8,699	9,532
	67,463	112,508

7. 稅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本期間	9,259	13,365
遞延稅項	3,376	(1,378)
	12,635	11,987

香港利得稅已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經抵銷過往年度結轉之稅務虧損後以稅率16.5%（二零一九年：16.5%）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之稅率就溢利首2,000,000港元繳納稅項，並將按16.5%之稅率繳納2,000,000港元以上溢利之稅項。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香港其他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以統一稅率16.5%計稅。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而2,000,000港元以上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應課稅溢利按法定所得稅率25%計算（二零一九年：25%）。

就於中國成立之公司所產生之溢利所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本公司已就其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分派溢利作出相應遞延稅項撥備。

香港境外所產生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國家／地方適用之稅率計算。

8. 本期間溢利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於扣除下列項目後列賬：		
合約成本攤銷	34,090	34,54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3,440	30
撇銷物業及設備	257	456
折舊：		
— 物業及設備	11,331	13,554
— 使用權資產	37,489	—
匯兌虧損淨額	507	—
並已計入：		
匯兌收益淨額	—	174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收益	—	230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272	2,856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扣除極微直接經營開支）	1,574	1,693

9.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44,000	55,094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680,552,764	680,113,753
具攤薄潛力普通股之影響－本公司購股權	—	389,389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680,552,764	680,503,142

10. 股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末後宣派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二零一九年： 每股8.0港仙)	40,833	54,444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7.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5.5港仙)，合共約47,63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向本公司股東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宣派及派付37,43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向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東宣派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二零一九年：每股8.0港仙)。由於此項中期股息乃於報告期末後宣派，因此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

11. 投資物業及物業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物業及設備產生之資本開支約為8,18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5,227,000港元)。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已按由獨立估值師雍盛資產評估及房地產顧問有限公司(與本集團並無關連)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估值進行重估。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3,44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減少30,000港元)已直接於損益賬中確認。

12. 應收賬款

本集團一般就其應收賬款給予介乎30天至150天之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根據付款到期日呈列之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天	31,478	29,803
31至60天	28	—
61至90天	14	—
121至150天	1	—
150天以上	15	15
	31,536	29,818

13.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根據付款到期日呈列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天	2,722	7,322
61至90天	3	–
	2,725	7,322

14. 有抵押按揭貸款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就報告而言按下列各項之分析：		
流動負債	3,299	3,525
非流動負債	8,269	9,934
	11,568	13,459

參照按揭貸款協議，貸款預定本金還款日期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299	3,525
一年至兩年內	3,370	3,332
兩年至三年內	3,443	3,409
三年至四年內	1,456	3,193
	11,568	13,459
減：流動負債所示於一年內到期款項	(3,299)	(3,525)
非流動負債所示款額	8,269	9,934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以港元計值之按揭貸款乃以本集團賬面值為230,526,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233,966,000港元）之投資物業提供擔保，並按銀行之港元最優惠貸款年利率減2.85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2.85厘）計息。實際年利率約為2.15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2.275厘）。

15.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	679,452,764	67,945
行使購股權	1,100,000	110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680,552,764	68,055

16. 購股權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之目的是向參與人士提供機會取得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並鼓勵參與人士致力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之價值，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或之前酌情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執行人員及全職僱員、每週工時達10小時及以上之兼職僱員、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方面）、諮詢人、分銷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夥伴、合營夥伴、創辦人及服務供應商，按購股權價格1.00港元授出購股權。據此彼等可認購（已加上根據任何其他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總數）佔初步不超過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於該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本公司根據股東決議案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已發行股份10%之本公司股份，即76,395,276股。認購價須為(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三者中之最高者。董事會可全權酌情釐定購股權行使期間（惟有關期間不得超過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及購股權行使前須持有之最低期限。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

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起十年期間有效及具有效力。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各參與人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除外）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

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授出購股權，會令截至有關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根據已授予及將授予該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後所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i)合計超過於該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0.1%；及(ii)按股份於根據相關計劃向該人士提呈（及仍待接納）授出該等購股權之各相關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所示收市價計算之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再次授出該等購股權須經本公司股東通過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事先批准。

要約由授出日期起計14天期間內可供參與者接受。於接納授出購股權要約時須支付代價1.00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共有56,395,276股股份可供發行，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8.29%。並無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於本中期期間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或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獲行使。

17. 承擔及經營租約安排

(a) 資本承擔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有關購入物業及設備之已訂約但未於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	769	1,528

(b) 經營租約之承擔及安排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投資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規定的未來應收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作為出租人 租金收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於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3,811	2,88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935	2,439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三年	339	—
	6,085	5,319

本集團之租金收入並無或然租賃安排。

18. 關連人士交易
管理層要員之酬金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	3,851	4,108
花紅	9,586	8,990
退休福利成本	18	18
	13,455	13,116

以上之關連人士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屬獲全面豁免之關連交易。

19.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乃採用普遍採納之定價模式根據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值相若。

20. 報告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零年初爆發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以來，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之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務之影響。於有關其後非調整事件發展期間，本集團之財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影響，於本中期報告日期無法估計影響程度。

鑑於政府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日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七日實施強制停業政策，本集團之提供療程服務受到影響。此項應對2019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之政策屬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報告期間後之非調整事件，不會導致對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告作出任何調整。本集團將繼續留意強制停業政策之情況，評估及積極應付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務之影響。截至報告日期，評估仍在進行中。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後並無重大其後事項。

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董事會已就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股息將支付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九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之證券登記服務處辦理股份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有關股息單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三）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教授、黃鎮南先生及黃志強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黃龍德教授。

審核委員會負責委任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負責評核本集團中期及全年業績，及後向董事會建議應否批准有關業績。董事會已委派其職能予審核委員會，以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檢討及監察本公司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制定、檢討及監察董事及僱員之操守準則；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及檢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之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並與獨立核數師討論有關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六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黃鎮南先生出任主席。

成立薪酬委員會之主要目的，包括建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具透明度之程序，以發展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確保概無任何董事或任何彼之聯繫人士參與決定其本身之薪酬，有關薪酬將參照個人及本公司表現以及市場慣例及狀況而定。薪酬委員會亦就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投資諮詢委員會

為對本集團之投資組合有更好的控制，投資諮詢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成立。投資諮詢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執行董事余金水先生，並由黃志強博士擔任主席。

成立此委員會之目的是為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在執行日常投資決定及監察制定指引。委員會成員舉行會議及檢討投資方向及組合，並評估投資組合之表現。

提名委員會

為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提名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黃志強博士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負責就董事提名、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多元化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會成員及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披露委員會

為加強對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之內幕消息（「內幕消息」）作出適時披露，披露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日成立。披露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余金水先生及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由余金水先生擔任主席。

成立披露委員會之主要目的是研究有關本公司內幕消息的披露政策及指引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建議；及就遵照董事會採納的既定披露政策和指引、適用法例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而披露內幕消息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之課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或（視乎情況而定）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賦予之涵義）之股本權益及債券之百分比中，(i)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該條例存置之登記冊；或(iii)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及 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持有權益之 公司名稱	持有權益 之身份	股份數目及類別			總額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余金水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8,000,000 普通股	—	—	8,000,000 普通股	1.18%
余麗珠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擁有受控公司 之權益	9,564,000 普通股 ⁽¹⁾	—	155,333,760 普通股 ⁽¹⁾	164,897,760 普通股	24.23%
	Water Oasis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65,000 無投票權 之遞延股	—	—	165,000 無投票權 之遞延股	—
黎燕屏	本公司	配偶權益	—	8,000,000 普通股 ⁽²⁾	—	8,000,000 普通股	1.18%
黃鎮南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00,000 普通股	—	—	600,000 普通股	0.09%
譚肇基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及 配偶權益	3,696,000 普通股	2,294,000 普通股 ⁽³⁾	—	5,990,000 普通股	0.88%

附註：

- (1) 9,564,000股股份現以余麗珠女士之名義登記，而155,333,760股股份現以田駿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之名義登記。田駿有限公司之所有投票權均由Royalion Worldwide Limited（一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持有。Royalion Worldwide Limited乃由余麗珠女士擁有80%權益及其兒子譚裕鴻先生擁有20%權益。
- (2) 該等股份現以黎燕屏女士之丈夫余金水先生之名義登記。
- (3) 該等股份現以譚肇基先生之妻子梁佩儀女士之名義登記。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任何緊密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實益或非實益權益及淡倉。

購股權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以取代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二日屆滿之舊購股權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本期內任何時間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之方式獲得利益，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並無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亦無於本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記錄，下列人士及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5%或以上之權益：

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余麗絲 ⁽¹⁾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66,113,760	24.41%
田駿有限公司 ⁽²⁾	登記擁有人／ 個人權益	155,333,760	22.82%
Advance Favour Holdings Limited ⁽³⁾	登記擁有人／ 個人權益	64,506,880	9.48%
Billion Well Holdings Limited ⁽⁴⁾	登記擁有人／ 個人權益	77,666,880	11.41%
黎燕玲 ^{(3)及(4)}	擁有受控公司之權益／ 公司權益	142,173,760	20.89%

附註：

- (1) 余麗絲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余金水先生及余麗珠女士之胞妹。
- (2) 田駿有限公司乃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所有投票權均由Royalion Worldwide Limited（一家英屬處女群島公司）持有。Royalion Worldwide Limited乃由余麗珠女士擁有80%權益及其兒子譚裕鴻先生擁有20%權益。
- (3) Advance Favour Holdings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黎燕屏女士之胞姊黎燕玲女士實益擁有。
- (4) Billion Well Holdings Limited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黎燕屏女士之胞姊黎燕玲女士實益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其他人士或公司（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該等股份。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一直採納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於回顧期間內已就本公司證券之交易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了一套對可能擁有或得悉內幕消息之員工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承董事會命
奧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譚肇基

香港，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余金水
譚肇基 (行政總裁)
余麗珠
黎燕屏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黃志強

審核委員會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主席)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黃志強

薪酬委員會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主席)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黃志強

投資諮詢委員會

黃志強 (主席)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余金水

提名委員會

黃志強 (主席)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披露委員會

余金水 (主席)
黃龍德，B.B.S.，太平紳士
黃鎮南，B.B.S.，太平紳士
黃志強

公司秘書

李佩珊

獨立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的近律師行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告士打道280號
世貿中心18樓

股份代號

1161

網址

www.wateroasis.com.hk



Hong Kong 香港 | Macau 澳門 | Mainland China 中國

www.wateroasis.com.hk

18/F., World Trade Centre, 280 Gloucester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280號世貿中心18樓